

基于就业稳定性视角的户籍工资差异

王维国 周 闯

(东北财经大学数学与数量经济学院, 大连, 116025)

摘要: 获得稳定的就业是农民工市民化过程中最为关键的环节。本文将是否与雇主签订一年期以上合约作为就业稳定性的划分, 对农民工和城镇工获得稳定就业机会的差异进行了探讨, 并进一步对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差异和非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差异进行了分解。结果表明, 城镇工获得稳定就业的比例远高于农民工, 但这种差异主要是由人力资本的差异引起的, 不可解释部分占比较低, 为 21.85-26.31%; 稳定就业户籍工资差异的不可解释部分要低于非稳定就业户籍工资差异的不可解释部分, 前者为 35.65%, 后者为 57.52%。因此, 政府应采取各种措施提升农民工的人力资本水平, 这不仅能够增强农民工的就业稳定性, 而且能够降低工资的户籍歧视程度。

关键词: 农民工 就业稳定性 工资差异 分解方法

The Wage Gap between Rural Migrant Workers and Urban Workers: An analysis based on the Employment Stability Differentials

Abstract: Obtaining stable work is the most critical aspect in the process of becoming a citizen for a rural migrant worker. We distinguish the stable employment as signing over one year contract with employers and investigate the employment stability differentials between rural migrant workers and urban workers. Furthermore, we analyze the wage gap between urban workers and rural migrant workers in the stable employment and in the unstable employment respectively. The results show: the stable employment ratio of urban workers is higher than that of rural migrant workers, but the ratio gap can be explained by the difference in human capital and only 21.58-26.31% of the ratio gap can't be explained. 35.65% of the wage gap in the stable employment can't be explained and the ratio is lower than that in the unstable employment which is 57.52%. Therefore, the government should take various measures to enhance the level of human capital of rural migrant workers, which not only can enhance the employment stability of rural migrant workers, but also to reduce the degree of wage discrimination .

Keywords: Rural Migrant Workers Employment Stability Wage Gap Decomposition

引 言

随着工业化进程的推进, 城乡分割的劳动力市场制度逐渐被打破, 城镇中优越的生活环境和较高的收入预期吸引了大量的农村剩余劳动力。第六次全国普查数据显示, 2010年我国流动人口数量为2.6亿, 占总人口的19%, 其中大部分为乡—城流动人口, 即农民工。尽管

农民工能够获得相对于其在农村时更高的收入,但不可否认的是,他们的收入与城镇工相比还存在一定的差距。此外,由于农民工并不具备城镇户口,他们在子女教育、医疗保障等方面所能享受的待遇与城镇工相比也存在显著的差别。众多学者对城镇劳动力市场中的农民工歧视问题进行了研究。一些学者从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等角度对农民工受到的各种歧视进行了定性的理论分析(张兴华,2000;张慧,2005;聂洪辉,2006),定量研究则更多的集中于农民工与城镇工工资差异的成因方面。由于人力资本和市场分割是解释工资差异的两种主流理论,因此对工资差异成因的分析主要集中于人力资本差异还是户籍歧视占主导作用方面。从已有的研究成果看,多数得到了户籍歧视是导致工资差异的主要原因的结论(王美艳,2005;谢嗣胜,姚先国,2006;邓曲恒,2007;田丰,2010;郭凤鸣,张世伟,2011)。

对农民工与城镇工工资差异的研究成果加以梳理可以发现,就业稳定性这一具有较强现实意义的因素被忽视了。获得稳定的工作是农民工向市民转换过程中最为关键的环节。稳定的工作能够为农民工带来稳定的收入预期,消除在未来一段时期内失去工作的忧虑,从而有更多的时间进行人力资本投资,形成稳定的工作促进人力资本积累,人力资本积累强化工作稳定性的良性循环。当前,对于农民工就业稳定性的研究较为鲜见,有代表性的研究是黄乾(2009)的工作,他采用二元选择模型分析了农民工就业稳定性的影响因素,并进一步对稳定就业农民工与非稳定就业农民工间的工资差异进行了探讨。从农民工转移进入城镇的工作路径来看,受人力资本约束和信息不对称的影响,刚进入城镇的农民工通常会选择从事临时工、短期工等非稳定性工作,然而随着工作经验的增长以及某些禀赋能力的积累,一些农民工能够通过工作的再次乃至多次选择实现职业层次的提升(符平,唐有财和江立华,2002),获得更为稳定的工作。影响农民工就业稳定性的因素与影响城镇工就业稳定性的因素存在怎样的差异,农民工在获得稳定就业机会上与城镇工是否相同,人力资本因素和歧视因素能够对就业稳定性的户籍差异给出多大的解释,这些问题的答案从已有的研究中很难窥见。进一步,如果将工作的稳定性作为就业层次的划分,将就业分为稳定就业和非稳定就业两类,那么两类就业中人力资本因素和歧视因素对于户籍工资差异的解释程度是否相同呢?对这一问题的回答具有较强的政策指导意义。假如两类就业中工资差异的户籍歧视程度相同,那么公共政策作用的目标可同时兼顾两类就业,但是在歧视程度不同的情况下,政策作用的目标就应有所侧重。如果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歧视程度小于非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歧视程度,政策作用的焦点则应着重于增强农民工就业的稳定性,就业稳定性的增强不仅能够提升农民工的就业层次而且可以降低户籍工资歧视程度;如果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歧视程度大于非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歧视程度,政策作用的焦点则应着重于消除稳定就业中的户籍工资歧视程度,降低农民工就业层次提升的障碍。

基于以上分析,本文首先关注于城镇工和农民工就业稳定性的差异,探讨这种差异产生的原因,分析人力资本因素在农民工获得稳定就业机会中的作用;其次,分别估计稳定就业工资方程和非稳定就业工资方程,关注人力资本对城镇工和农民工不同类型就业工资所产生的影响;最后,分别分析稳定就业和非稳定就业中的户籍工资差异以及差异的成因,对两类就业中的户籍工资歧视程度进行比较。本文的结构安排如下,第二部分给出分析框架,第三部分对所使用的数据进行统计描述,第四部分讨论实证结果,最后得到本文的结论。

1 分析框架

为分析农民工与城镇工的工资差异，需要估计农民工和城镇工的工资方程，本文关注的焦点在于对比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差异和非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差异，因此需要分别估计农民工与城镇工的稳定就业和非稳定就业的工资方程。由于从事稳定就业和非稳定就业的农民工或城镇工并不是随机分布的，即影响农民工或城镇工是否稳定就业的不可观测因素与影响稳定就业和非稳定就业工资的不可观测因素可能是相关的，这种情况下如仍采用 OLS 方法估计工资方程将会产生选择偏差问题（Heckman,1979），内生转换模型对这类选择偏差问题提供了解决途径。

假定影响城镇工或农民工是否稳定就业的潜在因素 p_i^k 线性可加地取决于可观测因素 z_i^k 和不可观测因素 ε_i^k ，其中， k 标识个体的身份，当个体 i 为城镇工时 $k = u$ ，为农民工时 $k = m$ 。在这种情况下，个体 i 获得稳定就业的概率可以表示为：

$$\begin{aligned} p_i^k &= z_i^k \beta^k + \eta_i^k \\ y_i^k &= \begin{cases} 1 & p_i^k > 0 \\ 0 & p_i^k \leq 0 \end{cases} \\ \Pr(y_i^k = 1) &= \Pr(z_i^k \beta^k + \eta_i^k > 0) = \Phi(z_i^k \beta^k) \end{aligned} \quad (1)$$

其中， β^k 为可观测因素的系数向量， y_i^k 为标识个体 i 是否稳定就业的二元变量，当个体 i 稳定就业时取值为 1，否则取值为 0。

假定稳定就业工资方程和非稳定就业工资方程表示为：

$$\begin{aligned} \ln w_{si}^k &= x_{si}^k \beta_s^k + \varepsilon_{si}^k \\ \ln w_{nsi}^k &= x_{nsi}^k \beta_{ns}^k + \varepsilon_{nsi}^k \end{aligned} \quad (2)$$

其中， x_{si}^k 和 x_{nsi}^k 分别为稳定就业工资和非稳定就业工资的影响因素， β_s^k 和 β_{ns}^k 为相应的系数， ε_{si}^k 和 ε_{nsi}^k 为不可观测因素，在存在选择偏差的情况下， $E(\varepsilon_{si}^k | p_i^k > 0, x_{si}^k) \neq 0$ ， $E(\varepsilon_{nsi}^k | p_i^k < 0, x_{nsi}^k) \neq 0$ 。

由内生转换模型可以得到校正选择偏差的稳定就业工资方程和非稳定就业工资方程为：

$$\begin{aligned} \ln w_{si}^k &= x_{si}^k \beta_s^k + \sigma_{12}^k \lambda_i(z_{si}^k \beta^k) + \mu_{si}^k \\ \ln w_{nsi}^k &= x_{nsi}^k \beta_{ns}^k - \sigma_{13}^k \lambda_i(-z_{nsi}^k \beta^k) + \mu_{nsi}^k \end{aligned} \quad (3)$$

其中， σ_{12}^k 和 σ_{13}^k 分别表示 ε_{si}^k 与 η_i^k 、 ε_{nsi}^k 与 η_i^k 的协方差， $\lambda(\square) = \phi(\square) / \Phi(\square)$ ， $E(\mu_{si}^k | p_i^k > 0, x_{si}^k) = 0$ ， $E(\mu_{nsi}^k | p_i^k < 0, x_{nsi}^k) = 0$ 。采用 OLS 方法对（3）进行估计可以得到 β_s^k 和 β_{ns}^k 的一致估计量。

在对农民工和城镇工稳定就业方程进行估计后，根据 Fairlie(2005)提出的二元离散选择模型分解方法可以将农民工与城镇工稳业就业比的差异分解为：

$$\bar{y}^u - \bar{y}^m = \underbrace{[\bar{\Phi}(z_i^u \hat{\beta}^u) - \bar{\Phi}(z_i^m \hat{\beta}^u)]}_{\hat{E}} + \underbrace{[\bar{\Phi}(z_i^m \hat{\beta}^u) - \bar{\Phi}(z_i^m \hat{\beta}^m)]}_{\hat{D}} \quad (4)$$

其中， $\bar{\Phi}(z_i^m \hat{\beta}^m) = \sum_{i=1}^{N^m} \bar{\Phi}(z_i^m \hat{\beta}^m) / N^m$ ， $\bar{\Phi}(x_i^m \hat{\beta}^u) = \sum_{i=1}^{N^m} \Phi(x_i^m \hat{\beta}^u) / N^m$ ， $\bar{\Phi}(z_i^m \hat{\beta}^m) = \sum_{i=1}^{N^m} \Phi(x_i^m \hat{\beta}^m) / N^m$ ， $\hat{\beta}^u$ 和 $\hat{\beta}^m$ 分别表示城镇工和农民工稳定就业方程的系数估计值， N^u 和 N^m 分别表示城镇工和农民工的样本数量^①。(4) 式中的第一项 \hat{E} 表示由男城镇工和农民工可观测因素的差异所引起的稳定就业比差异，称之为可解释部分，第二项 \hat{D} 表示稳定就业比差异的不可解释部分。依据 Fairlie (2005)，通过随机抽样匹配方法可以将可解释部分 \hat{E} 进一步分解为稳定就业方程中每个解释变量差异的贡献。

在对稳定就业和非稳定就业的工资方程进行估计后，根据 Oaxaca-Blinder 分解方法可以对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差异和非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差异进行分解。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差异可以分解为：

$$\begin{aligned} (\overline{\ln w})_s^u - (\overline{\ln w})_s^m &= \bar{x}_s^u \hat{\beta}_s^u + \hat{\sigma}_{12}^u \bar{\lambda}(z_{si}^u \hat{\beta}^u) - \bar{x}_s^m \hat{\beta}_s^m - \hat{\sigma}_{12}^m \bar{\lambda}(z_{si}^m \hat{\beta}^m) \\ &= \underbrace{(\bar{x}_s^u - \bar{x}_s^m) \hat{\beta}_s^u}_{E_s} + \underbrace{\bar{x}_s^m (\hat{\beta}_s^u - \hat{\beta}_s^m)}_{D_s} + \underbrace{\hat{\sigma}_{12}^u \bar{\lambda}(z_{si}^u \hat{\beta}^u) - \hat{\sigma}_{12}^m \bar{\lambda}(z_{si}^m \hat{\beta}^m)}_{S_s} \end{aligned} \quad (5)$$

其中， E_s 表示影响城镇工和农民工稳定就业工资的可观禀赋差异导致的工资差异，为可解释部分， D_s 表示由稳定就业工资禀赋回报差异导致的工资差异，为歧视部分。 S_s 表示由选择偏差的差异所导致的工资差异。 S 项的存在复杂化了工资差异的解释，为此，Neuman 和 Oaxaca (2004) 对选择修正项进一步加以分解，并根据分解项的归类给出了四种不同的工资差异解释，本文采用其第二种解释进行分解。 S_s 的分解形式为：

$$S_s = \underbrace{\hat{\sigma}_{12}^u [\bar{\lambda}(z_{si}^u \hat{\beta}^u) - \bar{\lambda}(z_{si}^m \hat{\beta}^u)]}_{S_{1s}} + \underbrace{(\hat{\sigma}_{12}^u - \hat{\sigma}_{12}^m) \bar{\lambda}(z_{si}^m \hat{\beta}^m)}_{S_{2s}} + \underbrace{\hat{\sigma}_{12}^m [\bar{\lambda}(z_{si}^m \hat{\beta}^u) - \bar{\lambda}(z_{si}^m \hat{\beta}^m)]}_{S_{3s}} \quad (6)$$

其中， S_{1s} 为城镇工和农民工获得就业就业的禀赋差异所解释的工资差异，归为可解释部分， S_{2s} 和 S_{3s} 分别表示选择修正项的系数和稳定就业禀赋回报差异导致的工资差异，归为歧视部分。因此，稳定就业工资差异的可解释部分为 $E_s + S_{1s}$ ，而歧视部分为

^①可解释部分的权重可以采用城镇工稳定就业方程的系数估计值，也可采用农民工稳定就业方程的系数估计值，还可采用城镇工和农民工合并样本回归所得稳定就业方程的系数估计值。本文的分解中可解释部分的权重采用城镇工稳定就业方程的系数估计值，即在没有户籍歧视的情况下，农民工可以获得与城镇工相等的稳定就业机会。同样道理，后面城镇工与农民工工资差异进行分解时，可解释部分的权重采用城镇工工资方程的系数估计值。

$D_s + S_{1s} + S_{2s}$ 。非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差异可以分解为：

$$\begin{aligned} (\overline{\ln w})_{ns}^u - (\overline{\ln w})_{ns}^m &= \bar{x}_{ns}^u \hat{\beta}_{ns}^u + \hat{\sigma}_{13}^u \bar{\lambda}(z_{nsi}^u \hat{\beta}^u) - \bar{x}_{ns}^m \hat{\beta}_{ns}^m + \hat{\sigma}_{13}^m \lambda(z_{nsi}^m \hat{\beta}^m) \\ &= \underbrace{(\bar{x}_{ns}^u - \bar{x}_{ns}^m) \hat{\beta}_{ns}^u}_{E_{ns}} + \underbrace{\bar{x}_{ns}^m (\hat{\beta}_{ns}^u - \hat{\beta}_{ns}^m)}_{D_{ns}} - \underbrace{[\hat{\sigma}_{13}^u \lambda(z_{nsi}^u \hat{\beta}^u) - \hat{\sigma}_{13}^m \lambda(z_{nsi}^m \hat{\beta}^m)]}_{S_{ns}} \end{aligned} \quad (7)$$

其中， E_{ns} 表示由影响城镇工和农民工非稳定就业工资的可观测禀赋差异导致的工资差异，称为可解释部分， D_{ns} 表示由非稳定就业禀赋回报差异导致的工资差异，为歧视部分， S_{ns} 表示由选择偏差的差异所导致的工资差异。类似于稳定就业工资差异的分解， S_{ns} 可以分解为 S_{1ns} 、 S_{2ns} 和 S_{3ns} 。最终，非稳定就业工资差异的可解释部分为 $E_{ns} + S_{1ns}$ ，歧视部分为 $D_{ns} + S_{1ns} + S_{2ns}$ 。

2 数据来源与变量统计描述

2.1 数据的来源

本文分析所使用的数据来自于中国家庭收入项目（CHIP）2007年的调查，该调查包括城镇住户、进城务工人员 and 农村住户三个部分。数据中包括了家庭成员的基本特征、身体健康情况、教育和培训经历、就业状况、孩子的教育情况、社会关系等信息，为进行就业和工资方面的相关研究提供了丰富而详实的数据，本文使用城镇住户和进城务工人员两部分的调查数据。出于分析的目的，需要对稳定就业和非稳定就业作出划分。城镇工和农民工的工作类型包括“固定工”、“长期合同工（一年及以上）”、“短期合同工”、“无合同的临时工”、“领工资的家庭帮工”、“自我经营者”、“打零工”和“其他”，从工作稳定性来看，“固定工”和“长期合同工（一年及以上）”工作最为稳定，因此本文将这两类工作定义为稳定就业（即与雇主签订一年期以上合同的就业称为稳定就业），而将其他类型的就业定义为非稳定就业。分析中将样本限制为年龄在16岁至60岁之间，并剔除在校学生、离退休、失去劳动能力、未就业和样本信息缺失的个体，最后得到农民工就业样本数为6622，其中稳定就业样本数为2628，非稳定就业样本数为3994，稳定就业占全部就业的比例为39.69%，城镇工就业样本数6912，其中稳定就业样本数为5162，非稳定就业样本数为1750，稳定就业占全部就业的比例为74.69%。

表 1 城镇本地工和农民工的劳动力市场表现

| 变量 | 稳定就业城镇工 | | 非稳定就业城镇工 | | 稳定就业农民工 | | 非稳定就业农民工 | |
|-------|---------|-------|----------|-------|---------|------|----------|------|
| | 均值 | 标准差 | 均值 | 标准差 | 均值 | 标准差 | 均值 | 标准差 |
| 月收入 | 2501 | 2137 | 1902 | 2898 | 1609 | 731 | 1715 | 1490 |
| 周工作时间 | 43 | 14 | 50 | 23 | 60 | 65 | 73 | 70 |
| 小时工资 | 13.97 | 13.82 | 10.51 | 29.65 | 6.80 | 3.65 | 5.95 | 5.18 |

工资对数 2.380 0.702 1.879 0.824 1.779 0.549 1.569 0.642

注：小时工资=月工资收入/（周工作时间*4.5）。

表 1 给出了农民工和城镇工的劳动力市场表现。从月收入来看，城镇工中稳定就业者的平均月收入为 2501 元，比非稳定就业者高 599 元，稳定就业者的平均月收入高于非稳定就业者，并且平均周工作时间比非稳定就业者低 7 小时，导致稳定就业者的平均小时工资比非稳定就业者高 3.46 元；农民工稳定就业者的平均月收入比非稳定就业者低 106 元，但是平均周工作时间比非稳定就业者低 13 小时，这导致稳定就业者的平均小时工资比非稳定就业者高 0.85 元，说明非稳定就业的农民工牺牲了更多的闲暇时间换取了比稳定就业农民工更高的月收入。将城镇工和农民工进行比较来看，无论是稳定就业还是非稳定就业，城镇工的平均月收入都要高于农民工，并且平均周工作时间都要低于农民工，这导致城镇工稳定就业者的平均小时工资比农民工稳定就业者高 7.17 元，而非稳定就业者的平均小时工资比农民工稳定就业者高 4.56 元，稳定就业工资的户籍差异要高于非稳定就业工资的户籍差异。统计结果表明，无论是稳定就业还是非稳定就业，农民工的小时工资都要低于城镇工，这种工资上的差距一方面可能是农民工和城镇工人力资本差距的体现，另一方面又可能是城镇劳动力市场对农民工户籍歧视的体现。

2.2 变量的统计描述

表 2 变量的统计描述

| 变量 | 稳定就业城镇工 | | 非稳定就业城镇工 | | 稳定就业农民工 | | 非稳定就业农民工 | |
|-------|---------|--------|----------|-------|---------|-------|----------|--------|
| | 均值 | 标准差 | 均值 | 标准差 | 均值 | 标准差 | 均值 | 标准差 |
| 小学以下 | 0.016 | 0.126 | 0.065 | 0.246 | 0.094 | 0.291 | 0.174 | 0.379 |
| 初中 | 0.148 | 0.355 | 0.333 | 0.471 | 0.524 | 0.500 | 0.574 | 0.495 |
| 高中 | 0.347 | 0.476 | 0.405 | 0.491 | 0.325 | 0.468 | 0.222 | 0.416 |
| 大专及以上 | 0.489 | 0.500 | 0.197 | 0.398 | 0.058 | 0.233 | 0.031 | 0.173 |
| 工作经验 | 14.094 | 10.408 | 7.618 | 7.862 | 4.037 | 4.287 | 4.917 | 5.267 |
| 女性 | 0.423 | 0.494 | 0.485 | 0.500 | 0.370 | 0.483 | 0.406 | 0.491 |
| 健康 | 0.764 | 0.425 | 0.709 | 0.455 | 0.883 | 0.321 | 0.820 | 0.384 |
| 年龄 | 39.884 | 9.506 | 39.864 | 9.675 | 29.777 | 9.568 | 32.412 | 10.368 |
| 社会中介 | 0.423 | 0.494 | 0.146 | 0.353 | 0.120 | 0.325 | 0.035 | 0.183 |
| 自己寻找 | 0.323 | 0.468 | 0.203 | 0.403 | 0.284 | 0.451 | 0.350 | 0.477 |
| 熟人及其他 | 0.254 | 0.435 | 0.651 | 0.477 | 0.596 | 0.491 | 0.616 | 0.486 |
| 已婚 | 0.848 | 0.359 | 0.837 | 0.369 | 0.552 | 0.497 | 0.666 | 0.472 |
| 学龄前孩子 | 0.097 | 0.297 | 0.083 | 0.276 | 0.131 | 0.338 | 0.138 | 0.345 |
| 其他人收入 | 2.121 | 2.071 | 1.845 | 2.860 | 0.793 | 1.196 | 0.964 | 1.426 |
| 行业 1 | 0.653 | 0.476 | 0.213 | 0.409 | 0.412 | 0.492 | 0.232 | 0.422 |
| 行业 2 | 0.190 | 0.392 | 0.667 | 0.471 | 0.412 | 0.492 | 0.629 | 0.483 |
| 行业 3 | 0.157 | 0.364 | 0.120 | 0.325 | 0.171 | 0.377 | 0.134 | 0.341 |
| 东部 | 0.381 | 0.486 | 0.390 | 0.488 | 0.495 | 0.500 | 0.369 | 0.482 |

| | | | | | | | | |
|----|-------|-------|-------|-------|-------|-------|-------|-------|
| 中部 | 0.415 | 0.493 | 0.423 | 0.494 | 0.334 | 0.472 | 0.471 | 0.499 |
| 西部 | 0.204 | 0.403 | 0.187 | 0.390 | 0.170 | 0.376 | 0.161 | 0.367 |

注：表示教育水平、行业、健康、工作获得途径、婚姻状况、学龄前孩子以及区域的各变量是取值为 0 或 1 的代理变量。农民工的最高教育程度属于五个教育程度代理变量的某一类、自评健康状况为“好”或“非常好”、工作获得途径为三种途径中的某一种，婚姻状况为“初婚或再婚”、具有学龄前孩子、就业的行业为三个行业分类中的某一行业，所处区域为东中西区域的某一区域，则相应代理变量的取值为 1。工作经验为从事当前职业的年限，家庭其他人收入为月收入。

无论是农民工还是城镇工，其能否获得稳定的工作取决于市场的需求和供给。从市场需求角度看，企业能否提供长期稳定的工作，主要取决于个体的人力资本水平。从供给意愿来看，除人力资本因素外，个体的家庭因素也会影响其寻找稳定工作的意愿。此外，个体寻找工作的途径、所处的行业以及区域经济环境也会对个体获得稳定工作的概率产生影响。基于以上考虑并结合调查数据中所包含的信息，本文首先在稳定就业方程中包含了个体的年龄，教育水平、工作经验和健康四个变量。劳动供给理论认为年龄对个体的就业概率具有二次效应，多数经验研究也都证实了这种效应的存在，同样经典的 Mincer 方程认为工作经验对于个体工资水平的影响具有二次效应，然而年龄和工作经验对个体获得稳定工作的概率是否具有二次效应，还需进一步检验，因此本文在稳定就业方程中引入年龄和工作经验的平方项。其次，考虑到寻找工作方式对农民工就业稳定性的影响，本文在就业方程中加入了就业途径变量。在就业途径的分类上，本文将通过政府、社区和商业职业介绍中介机构获得工作的方式统一归为“社会中介”，将通过招聘广告和直接申请获得工作的方式归为“自己寻找”，而将通过家人、亲戚、朋友、熟人介绍及其他途径获得工作的方式归为“关系网络及其他”。最后，考虑到行业和地区经济环境对农民工就业稳定性的影响，在稳定就业方程中包含了行业 and 区域代理变量。在行业的划分上，本文将第一产业和第二产业归为行业 1，将第三产业中的批发零售、住宿餐饮、服务业三个劳动密集型行业归为行业 2，将第三产业中的其他行业归为行业 3。在区域的划分上，按照调查样本所在的省份分为东部、中部和西部三个区域。稳定就业工资方程和非稳定就业工资方程包含了经典 Mincer 方程中所包含的变量，即教育水平、工作经验和工作经验的平方，考虑到行业和地区经济环境对工资水平的影响，在工资方程中加入了行业和区域变量。

表 2 分别给出了稳定就业和非稳定就业的农民工与城镇工的变量统计描述。从就业稳定性的影响因素看，对于城镇工来说，性别为男性、较高的教育水平、较好的身体、较长的工作经验、通过社会中介寻找工作、在第一二产业就业能够增加获得稳定就业的概率，而年龄、家庭情况对于获得稳定工作概率的影响并不清晰；对于农民工来说，性别为男性、较低的年龄、较高的教育水平、较好的身体、通过社会中介寻找工作对于农民工获得稳定就业的概率具有正向影响，但工作经验、已婚和具有学龄前孩子和较高的家庭其他人收入会降低农民工工作的稳定性。从工资方程的影响因素看，无论是稳定就业还是非稳定就业，城镇工的教育水平、工作经验都要显著高于农民工，但稳定就业城镇工和农民工教育水平和工作经验的差异要大于非稳定就业教育水平和工作经验的差异，这在一定程度上对稳定就业者工资的户籍差异大于非稳定就业者工资的户籍差异给出了解释。在行业分布上，稳定就业城镇工在第一二产业就业的比例要显著高于农民工，但在劳动密集行服务业就业的比例要显著低于农民

工；非稳定就业城镇工和农民工的行业分布差异并不明显，稳定就业的城镇工与农民工行业分布的户籍差异，也能够对稳定就业工资较大的户籍差异给出解释。教育水平、工作经验和行业分布的户籍差异对于城镇工和农民工稳定就业工资的户籍差异和非稳定就业户籍差异的解释能力以及稳定就业工资户籍差异不可解释部分和非稳定就业工资户籍差异不可解释部分的大小还需通过分解方法进一步加以确定。

3 分析结果

表 3 给出了城镇工和农民工稳定就业方程的估计结果。可以发现，城镇工人力资本中的教育水平、工作经验对稳定就业的概率具有正向影响，并且由于工作经验的二次项系数为负，这种正向影响呈递减趋势；与男性城镇工相比，女性城镇工稳定就业的概率要更低一些；健康对城镇工稳定就业的概率具有正向影响；通过社会中介获得稳定就业的概率最大，通过熟人关系网络获得稳定就业的概率最小；在第一、二产业就业获得稳定就业的概率最大，而在劳动密集行业获得稳定就业的概率最小，这些结果都于统计趋势相一致。尽管统计中稳定就业城镇工和非稳定就业城镇工的年龄相当，但在控制了其他变量的影响后，年龄对于获得稳定就业的概率具有负向影响，但没有表现出二次效应。表示家庭的三个因素对于获得稳定就业概率的影响都不显著，说明城镇工能否获得稳定就业主要取决于需求因素，并不取决于城镇工的供给意愿。与城镇工类似，教育水平和健康对农民工获得稳定就业的概率具有正向影响，年龄对于农民工获得稳定工作的概率具有负效应，但同样不具有二次效应，在第一二产业就业的农民工获得稳定就业的概率最大，在劳动密集型行业获得稳定就业的概率最小，通过社会中介获得稳定就业的概率最大，已婚和具有学龄前孩子对于农民工获得稳定工作概率的影响并不显著。与城镇工不同的是，在控制了其他变量的影响后，工作经验对农民工获得稳定就业概率的影响较小，这可能是由于农民工在城镇工作时间较短，较短的工作经验尚未发挥其在获得稳定工作的作用；通过关系网络获得稳定工作的概率要大于自己寻找获得稳定就业的概率，这说明社会关系网络在农民工寻找稳定就业的过程中发挥了更大的作用；女性农民工尽管获得稳定工作的概率与男性农民工并无显著差异；家庭其他人收入对于农民工获得稳定工作具有负向影响，这可能是由于自主经营农民工的家庭经营模式引起的。

表 3 城镇工和农民工稳定就业方程的 Probit 估计

| 变量 | 城镇工 | 农民工 | 变量 | 城镇工 | 农民工 |
|---------|------------|------------|-----------|------------|------------|
| 初中 | 0.3370*** | 0.1658*** | 已婚 | 0.0043 | -0.0258 |
| 高中 | 0.6018*** | 0.4261*** | 学龄前孩子 | 0.0662 | 0.022 |
| 大专及以上学历 | 1.0277*** | 0.5497*** | 其他人收入 | 0.0088 | -0.0277** |
| 工作经验 | 0.0753*** | 0.0087 | 行业 2 | -0.9886*** | -0.5976*** |
| 工作经验平方 | -0.0012*** | -0.0012*** | 行业 3 | -0.2237*** | -0.2067*** |
| 女性 | -0.0883** | -0.0218 | 中部 | -0.0505 | -0.3173*** |
| 健康 | 0.1768*** | 0.2056*** | 西部 | 0.1505*** | 0.0288 |
| 年龄 | -0.0094*** | -0.0096*** | 常数项 | -0.1546 | 0.1395 |
| 自己寻找 | -0.0845 | -0.6628*** | Pseudo R2 | 0.2921 | 0.0915 |
| 关系网络 | -0.5101*** | -0.5969*** | 样本数 | 6912 | 6622 |

注：***、**和*分别表示在 1%、5%和 10%的水平下显著，下同。

将城镇工稳定就业方程与农民工稳定就业方程的估计结果对比来看，表示人力资本的教育水平和工作经验对于城镇工获得稳定工作概率的影响要显著大于对农民工获得稳定工作概率的影响，这种禀赋回报的差异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城镇劳动力市场对于农民工获得稳定就业机会的歧视。为进一步确定这种歧视的大小，采用 Fairlie (2005) 的方法对城镇工和农民工稳定就业比的差异进行分解，由于家庭因素对城镇工获得稳定工作概率的影响并不显著，在分解中去掉表示家庭因素的各变量。表 4 给出了稳定就业比户籍差异的分解结果。可以发现，城镇工和农民工稳定就业比的差异为 0.35，其中由可观测因素差异解释的部分为 0.2579，占总差异的 73.69%，不可解释部分为 26.61%。在可解释部分中，城镇工和农民工教育水平、工作经验、寻找工作途径和行业分布的差异对稳定就业比的差异给出了显著的正向解释，而年龄的差异对稳定就业比的差异给出了显著的负向解释，性别、健康和区域的差异对稳定就业比的户籍差异解释能力较弱。从分解结果可看出，人力资本差异是导致稳定就业比户籍差异的主要因素，教育水平和工作经验的差异合计解释了 50.03%的稳定就业比差异。需要注意的是，行业差异对稳定就业比差异的贡献为 21.5%，城镇工和农民工行业的差异一方面可能是由户籍歧视导致的行业隔离引起的，另一方面也可能是由人力资本的差异引起的，为对此进一步加以区分，可以将行业变量去掉，重新对城镇工和农民工的稳定就业比的差异进行分解。可以发现，去掉行业变量后，教育水平和工作经验的差异对稳定就业比差异的解释能力有所上升，二者合计占比上升到 63.97%，说明城镇工和农民工行业分布的差异主要是由人力资本因素引起的。稳定就业比户籍差异的分解结果表明，为提升农民工的就业稳定性，除消除户籍歧视外，更为重要的是应采用各种可能的措施增加农民工的人力资本水平。

表 4 城镇工与农民工稳定就业比差异的分解结果

| 分解 | 包含行业变量的分解结果 | | 不包含行业变量的分解结果 | |
|---------|-------------|--------|--------------|--------|
| | 绝对值 | 占比 (%) | 绝对值 | 占比 (%) |
| 稳定就业比差异 | 0.3500 | | 0.3500 | |
| 可解释部分 | 0.2579 | 73.69 | 0.2735 | 78.15 |
| 教育水平 | 0.0872 | 24.91 | 0.1176 | 33.61 |
| 年龄 | -0.0221 | -6.31 | -0.0192 | -5.50 |
| 工作经验 | 0.0879 | 25.12 | 0.1062 | 30.36 |
| 性别 | -0.0008 | -0.24 | -0.0006 | -0.18 |
| 健康 | -0.0044 | -1.25 | -0.0035 | -0.99 |
| 寻找工作途径 | 0.0340 | 9.70 | 0.0720 | 20.58 |
| 行业 | 0.0752 | 21.50 | | |
| 区域 | 0.0009 | 0.27 | 0.0010 | 0.28 |
| 不可解释部分 | 0.0921 | 26.31 | 0.0765 | 21.85 |

表 5 分别给出了农民工和城镇工稳定就业和非稳定就业工资方程的估计结果。从修正项的系数显著性来看，只有非稳定就业城镇工工资方程修正项的系数是不显著的，说明校正样

本选择偏差是有必要的。稳定就业城镇工和稳定就业农民工工资方程中修正项的系数为负值,说明其工资水平被高估了,而非稳定就业农民工工资方程中修正项的系数为正值,说明非稳定就业农民工的工资水平被低估了。教育水平、工作经验、性别、行业和区域变量在四个工资方程中均具有不同程度的显著性。在稳定就业中,教育水平对城镇工工资的影响要高于对农民工工资的影响,工作经验对城镇工工资的影响却小于对农民工工资的影响,城镇工工资的性别差异和区域差异要分别大于农民工工资的性别差异和区域差异,但城镇工工资的行业差异小于农民工工资的行业差异。与稳定就业表现出的趋势类似,在非稳定就业中,教育水平对城镇工工资的影响大于对农民工工资的影响,工作经验对城镇工工资的影响小于对农民工工资的影响,城镇工工资的性别差异和区域差异同样分别大于农民工工资的性别差异和区域差异。与稳定就业不同的是,在非稳定就业中,在劳动密集型服务业就业的城镇工的工资要大于在第一二产业和其他服务业就业的城镇工工资,但在第一二产业就业的农民工的工资则要高于在服务业就业农民工的工资。

表 5 稳定就业和非稳定就业工资方程的估计结果

| 变量 | 城镇工 | | 农民工 | |
|--------|------------|------------|------------|------------|
| | 稳定就业 | 非稳定就业 | 稳定就业 | 非稳定就业 |
| 初中 | 0.1309* | 0.1281 | 0.1547*** | 0.1646*** |
| 高中 | 0.2977*** | 0.2584*** | 0.2920*** | 0.2001*** |
| 大专及以上 | 0.6881*** | 0.5635*** | 0.5114*** | 0.2607*** |
| 工作经验 | 0.0210*** | 0.0300*** | 0.0553*** | 0.0327*** |
| 工作经验平方 | -0.0004*** | -0.0007*** | -0.0019*** | -0.0010*** |
| 性别 | -0.2069*** | -0.2448*** | -0.0375* | -0.1527*** |
| 行业 2 | -0.0509** | 0.1088** | -0.1235*** | -0.1306*** |
| 行业 3 | -0.0111 | 0.0297 | -0.0521* | -0.1605*** |
| 中部 | -0.3657*** | -0.4510*** | -0.1975*** | -0.2302*** |
| 西部 | -0.4946*** | -0.5830*** | -0.4212*** | -0.2882*** |
| 修正项 | -0.1500*** | -0.0163 | -0.2653*** | 0.2370*** |
| 常数项 | 2.1472*** | 1.8328*** | 1.8700*** | 1.4937*** |
| 调整 R2 | 0.2593 | 0.1641 | 0.2431 | 0.1123 |
| 样本数 | 5162 | 1750 | 2628 | 3994 |

表 6 给出了稳定就业户籍工资差异和非稳定就业户籍工资差异的分解结果。在稳定就业中,可观测的禀赋差异解释了户籍工资差异的 64.35%,其中工资方程中解释变量的差异解释了 51.88%,而稳定就业方程中解释变量的差异解释了 12.48%;不可解释的工资差异占全部差异的 35.65%,其中工资方程中修正项的系数差异解释了 17.42%,禀赋回报的差异解释了 16.25%,而稳定就业方程中禀赋回报的差异则解释了 1.98%。在非稳定就业中,可观测的禀赋差异只解释了户籍工资差异的 42.48%,同样可以把可解释部分分解成工资方程中解释变量的差异和稳定就业方程中解释变量差异的贡献,前者解释了 43.60%,后者则解释了 -1.12%;非稳定就业户籍工资差异的 57.52%是不可解释的,其中修正项的系数差异解释了 -48.48%,工资方程中禀赋回报的差异解释了 107.11%,而稳定就业方程中禀赋回报的差异

解释了其中的-0.83%。如果将不可解释部分全部归因于劳动力市场的歧视，那么非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歧视程度要明显高于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歧视程度。

表 6 城镇工和农民工户籍工资差异的分解结果

| 分解 | 稳定就业的工资差异 | | 非稳定就业的工资差异 | |
|-----------------------|-----------|---------|------------|---------|
| | 绝对值 | 百分比 (%) | 绝对值 | 百分比 (%) |
| 总差异 T | 0.6012 | 100 | 0.3103 | 100 |
| <i>E</i> | 0.3119 | 51.88 | 0.1353 | 43.60 |
| 教育 | 0.2538 | 42.23 | 0.1103 | 35.54 |
| 经验 | 0.1037 | 17.24 | 0.0344 | 11.08 |
| 性别 | -0.0110 | -1.83 | -0.0193 | -6.21 |
| 行业 | 0.0114 | 1.90 | 0.0038 | 1.22 |
| 区域 | -0.0461 | -7.66 | 0.0061 | 1.96 |
| <i>S</i> ₁ | 0.0750 | 12.48 | -0.0035 | -1.12 |
| 可解释部分 | 0.3869 | 64.35 | 0.1318 | 42.48 |
| <i>S</i> ₂ | 0.1047 | 17.42 | -0.1513 | -48.76 |
| <i>D</i> | 0.0977 | 16.25 | 0.3324 | 107.11 |
| <i>S</i> ₃ | 0.0119 | 1.98 | -0.0026 | -0.83 |
| 不可解释部分 | 0.2143 | 35.65 | 0.1785 | 57.52 |

5 结论

本文以雇主是否提供一年期以上劳动合同作为就业稳定性的划分,对城镇劳动力市场中就业稳定性的户籍差异、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差异和非稳定就业的户籍工资差异进行了分析。从就业稳定性方面看,农民工和城镇工能否获得稳定的就业主要取决于其人力资本水平,并且人力资本为城镇工带来的就业稳定性回报要高于农民工。将城镇工和农民工的就业稳定性加以对比加以发现,农民工就业的稳定性要明显低于城镇工,但这种差异主要是由农民工的人力资本水平显著低于城镇工引起的,由歧视因素导致的差异较小。稳定的就业能够使农民工的人力资本通过干中学不断得到提升,并且能够使农民工对未来的收入形成稳定的预期,由此避免频繁的变换工作而收入却无法增加的低收入陷阱。提高农民工就业稳定性可以采取两种途径,一种途径是通过制度约束,降低对农民工就业稳定性的歧视,强制用工企业为农民工提供长期合约,另一种途径是采取各种可能的措施增强农民工的人力资本水平。本文的分析结果表明,增强农民工的人力资本水平对于提升其就业稳定性的作用效果将更为明显。此外,就业服务中介机构的帮助能够显著增加农民工就业的稳定性,然而农民工通过中介服务机构获得工作的比例却较小,因此就业服务机构应该有意识地将服务范围向农民工覆盖,通过就业服务机构的帮助降低用工企业与农民工间信息的不对称性,提升农民工就业的稳定性。

与农民工获得稳定就业机会的歧视相比,农民工受到的工资歧视程度要更大,并且与稳定就业相比,非稳定就业农民工受到的工资歧视更为明显。因此,政府在制定消除工资户籍歧视的公共政策时更应关注于非稳定就业中农民工受到的歧视。从竞争歧视理论来看,在竞

争的市场环境下,具有歧视行为的雇主所承担的较高成本将使其在竞争中处于劣势地位,市场竞争将降低歧视。与稳定就业相比,非稳定就业所需要的人力资本水平要更低些,因此其竞争性要高于稳定就业,根据这种推断非稳定就业的户籍歧视要低于稳定就业。然而,本文的经验研究结果并没有支持这种推断,可能的解释是,由于稳定就业的层次要更高,各种抑制户籍歧视的劳动保障制度在稳定就业中得到较好的执行,但在非稳定就业中,这种劳动保障制度执行的较差。此外,与农民工相比,城镇工的维权要更为容易,其各项权益能够得到较好的保护,因此提供非稳定工作的雇主为降低用工成本,较大程度地压低了农民工的工资水平。非稳定就业的明显歧视将会抑制农民工财富的积累速度和人力资本的投资,减缓农民工融入城市的速度,宏观层面上将会阻碍城镇化进程,因此非稳定就业中农民工受到的歧视应给予足够的重视。

较低的人力资本无疑是农民工就业由非稳定向稳定转换过程中的最大制约,政府应采取各种可能措施增强农民工的人力资本水平,这不仅能够提升农民工的就业层次,增加收入,而且通过就业稳定性的提升能够有效降低工资歧视程度。具体措施来看,政府一方面应继续加大农村地区教育的投入,特别是职业教育的投入,使农民工在迁移前能够具备专业的职业技能,为其在迁移后城镇就业的议价能力提供支撑;另一方面应该为农民工在城镇进行人力资本的再次积累提供条件,比如可以采用税收优惠政策引导城镇的教育培训机构有意识地向农民工倾斜,降低农民工职业培训的成本。对于已经实现稳定就业的农民工,则应鼓励用工企业开展对农民工的在职培训,通过人力资本和工作经验的积累逐渐缩小与城镇本地工的工资差距。

参考文献

- Blinder A. 1973. Wage discrimination: reduced form and structural estimates. *Journal of Human Resources*, 8(4): 436~455.
- Fairlie R. 2005. An extension of the Blinder-Oaxaca decomposition technique to Logit and Probit models. *Journal of Economic and Social Measurement*, 30(4): 305~316.
- Heckman J. 1979. Sample selection bias as a specification error. *Econometrica*, 47(1): 153~161.
- Neuman S, Oaxaca R L. 2004. Wage decompositions with selectivity-corrected wage equations: A methodological note. *The Journal of Economic Inequality*, 2(1): 3~10.
- Oaxaca R. 1973. Male-Female wage differentials in urban labor markets. *International Economic Review*, 14(3): 693~709.
- 邓曲恒. 2007. 城镇居民与流动人口的收入差异:基于Oaxaca-Blinder和Quantil方法的分解. *中国人口科学*, (2): 8~17.
- 符平, 唐有财, 江立华. 2012. 农民工的职业分割与向上流动. *中国人口科学*, (6): 75~82.
- 郭凤鸣, 张世伟. 2011. 教育和户籍歧视对城镇工和农民工工资差异的影响. *农业经济问题*, (6): 35~44.
- 黄乾. 2009. 城市农民工的就业稳定性及其工资效应. *人口研究*, (3): 53~63.
- 聂洪辉. 2006. 对农民工歧视的社会学分析. *科学社会主义*, (2): 83~85.
- 田丰. 2010. 城市工人与农民工的收入差距研究. *社会学研究*, (2): 87~105.
- 谢嗣胜, 姚先国. 2006. 农民工工资歧视的计量分析. *中国农村经济*, (4): 49~55.

- 王美艳. 2005. 城市劳动力市场上的就业机会与工资差异——外来劳动力就业与报酬研究. 中国社会科学, (5): 36~46.
- 张慧. 2005. 农民工就业歧视问题分析. 上海经济研究, (10): 72~78.
- 张兴华. 2000. 对外来工的政策歧视:效果评价与根源探讨. 中国农村经济, (11): 41~45.